

公告编号：2016-036

证券代码：831260

证券简称：东方碾磨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1日以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2月1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吉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6年12月31日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吴国强、王志福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该候选人的任命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于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一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为自第一届监事会届满次日起三年。

本次提名的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吴国强、王志福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监事可连选连任。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12 月 13 日

附件：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介

1、**吴国强先生**, 1976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中专学历。1992 年至 2000 年就职于中化司尔特化肥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至 2011 年就职于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宁国市东方碾磨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担任销售部部长; 2013 年 12 月至今任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吴国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55,250 股,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处罚。

2、**王志福先生**, 1972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1994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狮桥供销社; 2007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宁国市东方碾磨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12 月至今任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志福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6,250 股,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处罚。